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023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耀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振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柳珠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目录

2014 年度报告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0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5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0

第九节 财务报告 53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本企业、南华仪器	指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华贝软件	指	佛山市华贝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为南华仪器全资子公司
华力威	指	佛山市华力威科技有限公司，为南华仪器全资子公司
香港南华	指	南华仪器（香港）有限公司，为南华仪器全资子公司
国泽资本	指	北京国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一
近三年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南华仪器	股票代码	300417
公司的中文名称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南华仪器		
公司的外文名称	Nanhua Instrument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anhu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耀光		
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 5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251		
办公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 5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25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nanhua.com.cn		
电子信箱	IR@nanhua.com.cn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伍颂颖	周柳珠
联系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 59 号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 59 号
电话	0757-86718362	0757-86718362
传真	0757-86718963	0757-86718963
电子信箱	IR@nanhua.com.cn	IR@nanhua.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南华仪器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历史沿革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6 年 04 月 24 日	南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44068220001354	粤国税字 440682231827531 粤地税 440605231827531	23182753-1
注册资本变更登记	2003 年 06 月 10 日	南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44068220001354	粤国税字 440682231827531 粤地税 440605231827531	23182753-1
注册资本变更登记	2010 年 09 月 27 日	南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440682000012474	粤国税字 440682231827531 粤地税 440605231827531	23182753-1
股份公司成立登记变更注册登记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省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440682000012474	粤国税字 440682231827531 粤地税 440605231827531	23182753-1
注册资本变更登记	2011 年 05 月 12 日	广东省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440682000012474	粤国税字 440682231827531 粤地税 440605231827531	23182753-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注册登记	2015 年 03 月 04 日	广东省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440682000012474	440682231827531	23182753-1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145,848,187.35	125,421,263.50	16.29%	111,416,121.09
营业成本（元）	75,511,870.49	60,758,523.22	24.28%	56,420,658.75
营业利润（元）	33,356,451.31	31,590,032.65	5.59%	26,235,566.59
利润总额（元）	36,092,824.94	33,527,904.16	7.65%	28,846,65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30,064,223.91	28,789,725.85	4.43%	24,898,71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9,290,123.67	29,192,562.85	0.33%	24,966,196.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201,796.31	22,821,180.60	-7.10%	14,294,721.3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929	0.7458	-7.09%	0.46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25	0.9408	4.43%	0.81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825	0.9408	4.43%	0.81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5%	19.87%	-2.62%	2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0%	20.15%	-3.35%	21.14%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期末总股本（股）	30,600,000.00	30,600,000.00	0.00%	30,600,000.00
资产总额（元）	221,717,353.80	187,263,979.17	18.40%	149,813,664.97
负债总额（元）	32,380,418.99	27,995,175.58	15.66%	19,276,01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89,336,934.81	159,268,803.59	18.88%	130,537,65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1875	5.2049	18.88%	4.2659
资产负债率	14.60%	14.95%	-0.35%	12.87%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 是 □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69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8.10	-26,919.29	-1,127.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7,501.37	30,000.00	568,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057.02	64,456.57	83,734.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6,622.95	-541,460.44	-73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7,467.10	-71,086.16	-11,908.99	
合计	774,100.24	-402,837.00	-67,484.2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中介服务费	316,622.95	2011 年度公司收到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50 万元，该款项是根据《佛山市南海区促进优质企业上市发展扶持办法》收到的政府补助款。在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前，报告期发生的属上述补助款的开支补助范围及限额内的中介服务费，作为此项目列示。

四、重大风险提示

1、机动车检测行业政策变化导致产品需求减少风险

公司产品为机动车环保和安全检测设备，主要用于机动车的日常检修和定期检测。机动车环保和安全检测需求主要受机动车保有量和检测周期影响。

2014 年 5 月 16 日，公安部、国家质检总局联合发布《关于加强和改进机动车检验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进一步扩大新车免检范围，所有新出厂的轿车和其它小型、微型载客汽车，在办理机动车注册登记前，不再进行安全技术检验；2014 年 9 月 1 日起，试行 6 年以内的非营运轿车和其他小型、微型载客汽车免检制度。《意见》从 2014 年 9 月 1 日开始实施，受此影响，2010 年 9 月 1 日至 2012 年 8 月 31 日间上牌的非营运轿车和其他小型、微型载客汽车 6 年内的检测次数为 2 次，比调整之前的 3 次减少 1 次，但是 6 年以后的检测次数不变，与调整前的检测次数一致；2012 年 9 月 1 日后上牌的非营运轿车和其他小型、微型载客汽车 6 年内的检测次数为 1 次，比调整之前的 3 次减少 2 次，但是 6 年以后的检测次数不变，与调整前的检测次数一致。

为强化机动车污染综合防治、尽快改善空气环境质量，2014 年 10 月 24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了《加强“车油路”统筹加快推进机动车污染综合防治方案》，提出：2014 年年底前，全国范围内淘汰黄标车和老旧车 600 万辆，2015 年底前，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内基本淘汰黄标车，2017 年底前，全国范围内基本淘汰黄标车。根据 2013 年国家环保部公布的《中国机动车污染防治年报》，2012 年全国黄标车保有量为 1,451.4 万辆，占全国汽车保有量的 13.4%，淘汰黄标车将会使国内汽车检测的需求量减少。

上述机动车检测行业政策变化及国内汽车检测需求量的减少可能使机动车环保和安全检测设备的市场需求减少，进而影响现有机动车检测机构更新扩建的投资意愿以及社会资本投资兴建机动车检测站的积极性，导致机动车环保和安全检测设备的市场未来需求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2、机动车环保检测标准变化导致的市场需求减少风险

机动车排放物及安全检测产品是伴随机动车检测需求的发展而兴起，机动车排放物及安全检测产品行业的快速发展一定程度上源于机动车尾气排放限值等相关标准的持续提升。2013 年 9 月 17 日，国家环保部正式公布了《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五阶段）》，该标准将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全面实施。国五标准提高了污染物排放限值，以轿车为例：汽油车的氮氧化物加严 25%，柴油车的氮氧化物加严 28%，颗粒物加严 82%，这将会涉及到现有机动车排放物检验方法及检测设备的技术升级。从过去实践来看，每 3-5 年，政府会提高机动车尾气排放限制标准，未来，国家关于机动车尾气排放标准可能会进一步提高，如果公司现有产品不能适应尾气排放标准提高所带来的市场需求，或者对未来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趋势的把握出现偏差，将导致公司产品需求减少。此外，未来假如国家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产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甚至取消部分检测项目，将导致公司产品需求减少，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不利变化及产业化风险

公司在前照灯检测仪的基础上推出了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逐渐为市场所认可。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销售量分别为 19 套、63 套和 114 套，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600 套机动车环保安全检测系统生产项目”中计划新增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生产能力 300 套，增幅较大。如果未来该产品的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制定的销售措施不能有效实施或未能产生预期效果，该项目会面临一定的市场不利变化风险。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310 台（套）红外烟气分析仪器及系统生产项目”属于公司的新产品项目，目前该产品并未实现销售。红外烟气分析仪器及系统与公司已有的机动车排放物检测产品在技术上具有共通性，公司能够自主研发生产红外烟气分析仪器的核心部件，并已成功开发出红外烟气分析仪器样机，取得了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的烟气分析仪《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编号：2012C177-44）和《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粤制 00000614 号）。但是，由于红外烟气分析仪器在客户需求、产品特性及技术要求等方面可能与公司现有产品存在差异，如果公司的红外烟气分析仪器不能适应市场需求，募投项目中的红外烟气分析仪器及系统将面临产业化风险，公司经营业绩也将受到不利影响。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效益无法实现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规模将增加 10,951.54 万元，项目投产后每年增加折旧和摊销费约 697.72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国内外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产品价格、原料供应和工艺技术水平等因素做出的。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受到市场环境突变、工程进度、原材料供应及设备价格变动等因素的影响，项目实际建成后的产品市场需求、销售价格、生产成本等都有可能与公司的预测产生差异。如果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延期实施、市场环境恶化或行业竞争加剧等情况发生，将会给项目的预期效益带来不利影响，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盈利水平低于预测的盈利水平。

5、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早期公司只生产机动车排放物检测仪器及机动车安全检测仪器，系统集成商购买公司的仪器组装成系统后销售给终端用户。公司推出机动车排放物及安全检测系统后，与系统集成商形成竞争关系。未来，随着公司系统产品销售的持续增加，系统集成商可能进一步降低对仪器产品采购量从而导致公司仪器产品销量下降，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此外，公司部分系统产品销售给系统集成商，再由其销售给终端用户。未来，随着公司与系统集成商之间的竞争加剧，假如公司不能持续保持竞争优势，这部分系统集成商客户也可能会降低对公司系统产品采购量从而导致公司系统产品销量下降，这也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6、人力成本上升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职工人数持续增加，同时公司根据本地社会平均工资水平及公司经营业绩等情况提高了人均工资水平。未来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职工人数可能进一步增加，平均工资水平可能进一步提高，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高营业收入、提升盈利水平，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7、管理风险

公司管理层主要来自原有创业团队，基本以专业技术人员和销售人员为主，管理层构成尚需进一步丰富，管理水平尚需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到位和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资产规模和生产规模都将大幅提高，在资源整合、技术开发、资本运作、生产经营管理、市场开拓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影响公司的应变能力和发展活力，进而削弱公司的竞争力，给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

8、技术及市场发展风险

环保安全用检测仪器及系统属于技术密集型产品，涉及精密光学、精密机械、电子、化学、自动控制和计算机软件等多个学科和技术领域，随着国家对环保、安全、节能要求的日益提高以及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环保安全用检测仪器仪表及系统技术发展迅速，产品更新加快。面对市场需求的日益升级，公司需不断研究开发新产品，以应对持续变化的市场趋势和客户需求，保持公司和产品的竞争力。因此，若公司不能正确判断技术、产品和市场的发展趋势，不能及时掌握行业发展所需最新关键技术，在新产品研发方向、核心产品技术进步和质量控制等方面不能适应市场需求，将导致公司的技术优势和市场竞争能力下降，并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此外，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产品创新、持续发展起着关键作用，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对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对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加剧。一旦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或公司技术机密被泄露，将可能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2014 年，本公司继续以机动车排放物检测系统、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机动车排放物检测仪器、前照灯检测仪为主要产品，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 14584.82 万元，同比增长 16.29%。其中：机动车排放物检测系统实现营业收入 7109.92 万元，同比增长 30.32%；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实现营业收入 2576.87 万元，同比增长 78.43%；机动车排放物检测仪器实现营业收入 2244.88 万元，同比下降 15.02%；前照灯检测仪实现营业收入 1799.79 万元，同比下降 16.98%。上述四项主要产品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总体营业收入的 94.15%。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3006.42 万元，同比增长 4.43%，基本每股收益 0.9825 元。

2014 年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1）抓住市场机遇，推进产品销售

随着广大人民群众对加强治理环境污染的呼声越来越高，随着政府对汽车排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逐步提升，更多的省市环保部门将把工况法作为当地对汽车排气污染物进行检测的标准方法，原有已经实施工况法的省市也会加快有关检验机构的建设与审批，使得我公司产品机动车排放物检测系统的需求有了增长的势头。

2014 年是本公司产品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批量投放市场的第三年，得益于本公司产品配套性强（该产品所用的主要检测设备及控制软件均是本公司自行设计与制造），可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的优势，以及检验机构社会化的逐步推进，公司管理层在年初就预计相关产品今年将保持继续增长的势头。

基于以上预测，公司管理层在年初就针对新的形势作出部署，从人力资源、销售策略、售前售后保障、产品制造与安装等各个环节提前做好应对措施；充分发挥本公司相关产品的质量优势和成本优势，以及公司整体形象在行业内逐渐提升的优势，全面推动公司产品机动车排放物检测系统和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的销售工作，并获得较好成绩。

上述两项系统类产品 2014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已占公司总体营业收入的 66.42%。已经成为公司总体营业收入的支柱，并成为公司经营业务的主要增长点。

（2）完善内部经营管理，推进规范化建设

2014 年，公司在内部经营管理方面着重突出了运用信息化技术加强管理的工作。在物料管理，成本核算，生产计划，销售管理等各方面不断完善企业资源管理系统（ERP 系统），提高了生产经营数据的准确性和有效性。ERP 系统在使用上的不断完善，在生产计划方面，为应对今年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充分发挥并合理调度现有生产能力提供了有利条件，保证了全年经营业绩的实现。

2014 年，公司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客户服务管理调度系统（CSM 系统），实时记录和处理客户的服务请求，对分布在全国各地的数十位客服工程师实行动态管理，对服务效果和服务效率进行跟踪管理和统计。CSM 系统的建立和运行，得到客户的普遍好评，在以服务促进销售方面取得良好效果。

2014 年，公司根据实际应用情况以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要求，对现行内部经营管理制度中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和整理，加强了企业内部控制，保证了生产经营的顺利进行。

2014 年，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持续有效，各项质量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本年度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对本公司产品进行了质量抽查，没有发现不合格情况。

（3）加强新产品研发，持续提升公司竞争力

2014 年，公司继续保持充分的研发投入，全年投入研发费用合计 914.05 万元，同比增长 5.70%，占全年营业收入的 6.27%。

为满足柴油发动机制造厂在柴油发动机进行出厂检验时在各种试验工况下对排气烟度进行检测的需要，公司完成了“NHT-7 不透光度计”的研发工作。

为满足各地环保部门流动式检查汽车排气污染物的需要，公司完成了“NHA-5000 便携式废气分析仪”的研发工作。

为满足各地环保部门对辖区内机动车检测站检测机动车排气污染物工作进行监督管理的需要，公司完成了“城市机动车排污监督管理系统”的研发工作。

为适应公安部和国家质检总局于 2014 年 12 月颁布，并于 2015 年 3 月 1 日实施的 GB 21861-2014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项目与方法》关于新增设备的要求，公司完成了其中一项新增设备“NHWK-1 车辆外廓检测系统”的首套样机研发工作。其余各项新增设备（如“加载式制动检验台”，“汽车底盘间隙仪”等）已经陆续展开，并已完成大部分工作。

为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加快科研成果转化效率，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经多轮协商，决定共建“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光电子气体传感技术联合试验室”，共同开展 TDLAS 技术在气体分析领域的应用研究，以扩展公司在流动污染源监测和固定污染源监测的产品，并提升相应技术水平。有关协议已经在 2015 年 1 月 19 日签订。相关研究工作已经启动。

（4）完成公司 IPO 工作

为扩大公司生产能力，提升公司竞争力，公司于 2012 年初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上述申请于 2014 年 9 月 25 日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于 2015 年 1 月 5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相关批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 1.42516 亿元。公开发行的股票已经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将抓紧募投项目的建设，使之尽快投产。公司完成 IPO 工作，使得公司的发展从此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

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14 年，公司秉承“推动产业技术创新，完善企业规范化管理，不断满足顾客需求”的经营理念，全体员工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努力贯彻“技术先进、品质可靠、有序管理、真诚服务”的质量方针，经营业绩保持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584.82 万元，同比增加了 16.29%，营业成本 7,551.19 万元，同比增长 24.28%，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增加主要是机动车排放物检测系统和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的销售增加所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合计 3,459.36 万元，同比增长 9.74%，其中研发支出 914.05 万元，同比增长 5.70%，三费的增加主要是伴随系统产品的销售增加相应的差旅费、售后服务费、运输费的增加以及职工薪酬增加所致；现金流量净额 559.81 万元，同比下降 72.87%，主要由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2）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收入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情况
营业收入	145,848,187.35	125,421,263.50	16.29%

驱动收入变化的因素

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584.82 万元，同比增加了 16.29%，主要原因是机动车排放物检测系统和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销售订单增加较多。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产品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机动车排放物检测系统	销售量	套	465	364	27.75%
	生产量	套	466	403	15.63%
	库存量	套	40	39	2.56%
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	销售量	套	114	63	80.95%
	生产量	套	118	74	59.46%
	库存量	套	15	11	36.36%
机动车排放物检测仪器	销售量	台	2,686	3,149	-14.70%
	生产量	台	2,789	3,082	-9.51%
	库存量	台	331	228	45.18%
前照灯检测仪	销售量	台	1,361	1,698	-19.85%
	生产量	台	1,365	1,665	-18.02%
	库存量	台	86	82	4.8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 年公司的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的销售量、生产量及库存量同比分别增加 80.95%、59.46%、36.36%，主要是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市场需求加大，订单增加所致。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接材料	68,123,742.93	90.22%	54,392,729.99	89.52%	25.24%
人工及制造费用	7,388,127.56	9.78%	6,365,793.23	10.48%	16.04%

5）费用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6,676,010.20	13,882,248.78	20.12%	
管理费用	20,086,804.19	19,191,873.42	4.66%	

财务费用	-2,169,194.22	-1,549,428.60	-40.00%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的增加引起。
所得税	6,028,601.03	4,738,178.31	27.23%	

6）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2014 年，为加强新产品研发，持续提升公司竞争力，公司继续保持充分的研发投入，全年投入研发费用 914.05 万元，比去年增长 5.70%，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27%。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9,140,546.04	8,647,510.40	7,508,594.9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27%	6.89%	6.7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338,991.06	149,828,702.89	12.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137,194.75	127,007,522.29	15.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01,796.31	22,821,180.60	-7.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07,518.65	2,162,568.42	621.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07,518.65	-2,162,568.42	621.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98,142.34	20,631,081.00	-72.8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621.71%，主要是 2014 年公司购入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三山科技创业产业园 SS-A05-02 地块的国有建设土地使用权 1,210.25 万元及支付该地块相关的建设保证金 150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的差异主要是机动车排放物检测系统与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销售增加引起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8）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440,064.9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1.27%

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1,886,631.0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9.94%

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9）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的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在本报告期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为扩大公司生产能力，提升公司竞争力，公司于 2012 年初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上述申请于 2014 年 9 月 25 日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于 2015 年 1 月 5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相关批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 1.42516 亿元。公开发行的股票已经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主营业务分部报告

1）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分行业		
专用仪器仪表制造业	145,848,187.35	70,336,316.86
分产品		
机动车排放物检测系统	71,099,247.78	31,656,829.77
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	25,768,675.20	10,586,319.96
机动车排放物检测仪器	22,448,809.86	12,851,820.08
前照灯检测仪	17,997,901.25	9,797,785.89
组件及配件	8,533,553.26	5,443,561.16

分地区		
华东	27,495,474.18	13,337,391.16
华南	23,178,429.21	12,374,935.88
华北	30,831,950.23	13,740,980.06
西南	11,781,225.64	5,423,591.34
西北	17,666,869.44	8,393,996.43
华中	15,986,891.30	7,661,657.08
东北	15,332,505.62	7,315,861.80
出口	3,574,841.73	2,087,903.11

2）占比 10%以上的产品、行业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专用仪器仪表制造业	145,848,187.35	75,511,870.49	48.23%	16.29%	24.28%	-3.33%
分产品						
机动车排放物检测系统	71,099,247.78	39,442,418.01	44.52%	30.32%	39.80%	-3.76%
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	25,768,675.20	15,182,355.24	41.08%	78.43%	79.71%	-0.42%
机动车排放物检测仪器	22,448,809.86	9,596,989.78	57.25%	-15.02%	-14.62%	-0.20%
前照灯检测仪	17,997,901.25	8,200,115.36	54.44%	-16.98%	-17.92%	0.52%
分地区						
华东	27,495,474.18	14,158,083.02	48.51%	29.67%	36.95%	-2.74%
华南	23,178,429.21	10,803,493.33	53.39%	-11.29%	-10.47%	-0.43%
华北	30,831,950.23	17,090,970.17	44.57%	6.41%	13.45%	-3.44%
西北	17,666,869.44	9,272,873.01	47.51%	60.97%	83.78%	-6.51%
华中	15,986,891.30	8,325,234.22	47.92%	33.47%	42.35%	-3.25%
东北	15,332,505.62	8,016,643.82	47.71%	36.26%	57.02%	-6.91%

3）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3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6,663,496.93	43.60%	91,065,354.59	48.63%	-5.03%	
应收账款	34,613,772.30	15.61%	23,567,658.28	12.59%	3.0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3461.38 万元，同比增加 1105.61 万，主要是报告期机动车排放物检测系统与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销售增加所致。
存货	43,473,390.73	19.61%	39,199,290.13	20.93%	-1.32%	
固定资产	7,306,653.63	3.30%	7,346,074.47	3.92%	-0.62%	
预付款项	4,192,918.76	1.89%	2,814,759.33	1.50%	0.39%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同比增加 48.96%，主要是报告期末预付材料款未结算以及预付软件款引起。
其他应收款	2,789,632.35	1.26%	845,876.15	0.45%	0.81%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同比增加 229.79%，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支付土地建设保证金 150 万元所引起。
无形资产	30,591,069.93	13.80%	19,138,029.63	10.22%	3.58%	报告期公司购入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三山科技创业产业园 SS-A05-02 地块的国有建设土地使用权 1210.25 万元。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预收款项	9,129,528.93	4.12%	6,481,654.09	3.46%	0.66%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同比增加 264.79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机动车排放物检测系统与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销售订单增加，引起收到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220,000.00	0.10%			0.10%	公司收到由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财政局拨付，根据“佛财工【2013】157 号”文件，签订佛山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项目合同书，用于“红外吸收氮氧化物检测仪的研制及产业化”项目经费补助，项目尚未完成。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公司竞争能力重大变化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已获授权的专利 34 项，其中包括 5 项发明专利、20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9 项外观设计专利。公司具备软件开发应用能力，公司及子公司华贝软件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2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 28 项。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构成，主营业务或其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因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特许经营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受到严重影响。

（5）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对外投资。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3）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4）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6）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6）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佛山市华贝软件技	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汽车排气检测软件、	1,000,000.00	20,259,235.02	14,693,360.13	16,560,066.80	9,122,247.12	8,181,133.56

术有限公司		务业	计算机软件等						
佛山市华力威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专用仪器仪表	研发：仪器仪表、机动车检测及诊断设备等	1,000,000.00	10,480,382.18	74,201.87	0.00	-360,349.07	-360,167.36
南华仪器（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代理	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的贸易	2,414,318.00	2,224,253.90	1,947,547.43	7,761,021.30	-242,679.43	-237,575.78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华贝软件报告期没有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资格，企业所得税按25%征收，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7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发展战略

公司将凭借独立完整的产品（系统）研发能力、完善优质的产品制造能力、良好的海内外市场开拓能力，致力于发展成为国内领先、具有一定国际影响力的环保安全检测产品生产企业。

2、发展目标

公司将在保持现有技术与产品优势的基础上，不断丰富产品类型，重点提升技术创新与新产品研发能力，依托日益拓展的销售网络，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扩大产品和技术在环保和安全领域的应用范围。在环保安全问题日益凸显及政府部门对环保安全检测力度不断加强的背景下，实现国内市场业务的持续增长；持续提升公司产品的国际竞争力，继续拓展优质客户，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

3、具体发展业务计划

（1）抓紧募投项目建设，尽快提升生产能力

公司已经成立了项目管理小组，负责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和各方面的协调管理工作。前期设计工作已经开始。公司将抓紧规划报建，建设施工，设备采购，试产验收等各个环节的工作进度，使之尽快竣工投产，提升公司生产能力和竞争优势。

（2）强化技术研发，提升创新能力

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加强研发力度，主要研发方向是：

1）环境空气污染监测

A、固定污染源烟气分析仪及系统

B、固定污染源颗粒物分析仪

C、汽车排气遥感监测装置。

上述三种环境监测产品，将满足环境监测部门加强大气污染防治监控的需要，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公司在这些产品技术上有一定的基础，有关研发工作已经进行了一段时间，部份已经取得阶段性成果。

2）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

A、加载式制动检验台

目前普遍使用的制动检验台，汽车在空载情况下进行检测，对于货车与大型客车而言，与实际在道路上运行的情况有较大差异，为改进这一不足之处，国家标准 GB21861-2014《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项目与方法》规定对货车与大型客车使用加载式制动检验台进行检验。

B、车辆外廓检测系统

为了遏制非法改装车辆的不法行为，维护行车安全，国家标准 GB21861-2014《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项目与方法》规定在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过程中使用自动化的检测设备对货车与大型客车的外廓尺寸进行测量。

随着我国汽车产销量的不断增加，人民群众安全意识的不断提升以及检验机构社会化的推进，上述产品将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公司在这些产品技术上有一定的基础，有关研发工作已经进行了一段时间，部份已经取得阶段性成果。

此外，公司将逐步建立气体分析光学平台实验室、联网控制系统及远程监控系统实验室、产品运输及使用环境条件实验室、光学校准实验室等一批实验室，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公司将进一步增加研发投入，并进一步改善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酬待遇，以吸引高端研发人才为公司服务。在与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合作共建联合试验室的基础上，继续加强与科研机构和高等院校的合作。

（3）销售业务拓展计划

1）强化销售网络建设，提升销售队伍的规模和营销能力，使之与公司日益发展的业务相适应。

2）按照以服务促进销售的策略，逐步扩大售后服务队伍的规模，增加常驻外地售后服务机构，通过培训持续提升服务人员的技能，改革服务人员的薪酬制度，充分调动服务人员工作的积极性，使之主动积极地做好服务工作。

（4）管理提升计划

1）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将不断完善董事会运行机制，发挥独立董事和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保证决策的科学性；规范和完善监事会制度建设，切实保证监事会的监督职责能够有效发挥，确保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

2）积极推进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将积极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发挥团队合作精神，建立共同愿景，提倡和谐的工作生活关系，执行成就共享的分配制度，促使股东利益、员工价值与社会效益三者的和谐统一，建设一个受员工热爱、受社会尊敬的高科技企业。

（5）人力资源计划

公司将不断加大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力度，全面提升人才战略，通过培训和工作实践相结合，以及建立合理的激励机制，重点培养技术领先、创新能力强的研发团队，专家型的营销团队和管理团队，确保公司持续高速发展。

（6）收购兼并计划

鉴于国内仪器仪表行业普遍存在企业规模小、人才分散、技术分散、资源分散的特点，公司将充分利用行业主导地位的优势，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在时机成熟时，通过收购兼并等资本运作方式，扩张公司的业务规模，实现产品经营与资本运营的有机结合，提升公司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加快国际化进程的发展战略。

（7）资本运作计划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通过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资本实力进一步得到提升，资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在此基础上，公司将进一步巩固和拓展与银行的长期合作关系，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证券市场状况，在确保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合理使用直接融资、间接融资等手段，分阶段、低成本地筹集短期流动资金和长期投资资金，充分发挥财务杠杆和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保持稳健的资产负债结构，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三、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 年 6 月 20 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已按照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调整。追溯对本期和上期财务报表的项目名称和金额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1-12月）			2013年1月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4,342.85	64,342.85	--	-5,769.23	5,769.23	--
其他综合收益	--	-64,342.85	-64,342.85	--	-5,769.23	-5,769.23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3 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及 2013 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五、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为了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草案）》的股利分配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明确公司上市后对新老股东的分红回报，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股利分配进行监督，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规划和计划的议案》和《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并决定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14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规划和计划的议案》和《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各自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共享。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即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 2013 年度利润不分配，全部结转下一年度。该议案于 2014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公司二名独立董事详细了解了上述工作的开展和推进情况，对公司《关于修订公司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规划和计划的议案》和《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以及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	是

明：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0,8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8,16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07,623,168.51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30,632,692.03 元，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3,063,269.20 元。2014 年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27,569,422.83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80,053,745.68 元，截止 2014 年末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7,623,168.51 元。 2014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5 年 1 月 23 日总股本 40,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红利 2.00 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160,000.00 元。本分配预案需提请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1、2012年权益分配方案：利润不分配，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

2、2013年权益分配方案：利润不分配，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

3、2014年权益分配方案：以公司上市日2015年1月23日总股本40,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红利2.00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160,000.00元。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 年	8,160,000.00	30,064,223.91	27.14%
2013 年	0.00	28,789,725.85	0.00%
2012 年	0.00	24,898,712.37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在深交所创业板挂牌上市，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以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 11 月 21 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的《应诉通知书》，原告北京金铠星科技有限公司诉本公司不正当竞争纠纷一案，由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案号为（2014）佛中法知民初字第 420 号，金铠星公司诉讼请求如下：一、判令被告立即停止虚假宣传行为，删除其网站中涉及机动车工况排放检测系统系被告全套自主技术的宣传；二、判令被告就其虚假宣传行为在《法制日报》上刊登声明、消除影响；三、判令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共计人民币 5,132,900 元。	513.29	否	案件已结案。本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6 日收到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佛中法知民初字第 420 号《民事裁定书》。	原告金铠星公司撤回起诉。	无	2015 年 02 月 17 日	《关于重大诉讼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2015-010）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9 日收到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及民事起诉状等资料，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1 月 22 日受理原告驾道（山东）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诉本公司侵害实用新型专利权纠纷、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号分别为（2015）济民三初字第 96 号、（2015）济民三初字第 97 号。	1,048	否	本公司 2015 年 3 月 23 日收到本案代理律师事务所转递的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案号分别是（2015）济民三初字第 96-1 号、（2015）济民三初字第 97-1 号。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被告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			2015 年 03 月 24 日	《关于相关诉讼事项的公告》（2015-002）、《关于重大诉讼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2015-015）分别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2015 年 3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议。案件受理费 100 元，由被告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负担。如不服本裁定，可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二、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4、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南华仪器	公司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承诺：如果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应当启动稳定股价措施。(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1、由公司回购股票：（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回购股份。（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3）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①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净额的 10%；②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③公司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回购股份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②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4）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1)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5 号－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业务管理》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①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②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按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对公司股份进行同比例增持，且：①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合计不得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②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014 年 03 月 06 日	2018 年 1 月 22 日	履行中

		2%；如上述第①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四人均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1）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时。（2）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薪酬总和。（3）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4）公司在本次发行后三年内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4、其他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措施。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如果公司股票价格再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则公司应按照本预案的规定，依次开展公司回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工作。（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1、公司回购：（1）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做出回购股份的决议。（2）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包括回购的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3）公司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4）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增持：（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上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将增持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股票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董事会做出增持公告。（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将增持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股票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董事会做出增持公告。（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四）约束措施：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不履行的，每违反一次，应向公司按如下公式支付现金补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最低增持金额（即人民币 500 万元）-其实际合计增持股票金额（如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拒不支付现金补偿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控股股东支付的分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多次违反上述规定的，现金补偿金额累计计算。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应向公司按如下公式支付现金补偿：每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低增持金额（即其上年度薪酬总和的 30%）-其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支付现金补偿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报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情节严重的，控股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南华仪器	公司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如本公司	2014 年 03 月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5）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06 日		
	南华仪器	公司回购股份的承诺：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以二级市场价格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14 年 03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南华仪器	公司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 年 03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南华仪器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1、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已制定适用于本公司实际情形的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并在上市后届时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中予以体现。2、本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公司章程	2014 年 06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草案）》及《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3、倘若届时本公司未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及《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之规定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则本公司应遵照签署的《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并采取相关后续措施。			
	南华仪器	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1）公司承诺：①本次公开发行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前述相关措施；②公司将制定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在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情况下，实现每年现金分红水平不低于《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中规定的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的标准；③倘若本公司未执行本承诺，则本公司应遵照签署的《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要求承担相应责任并采取相关后续措施。	2014 年 06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本人及由其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其本人将对其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按该承诺进行监督，并行使必要的权利，促使该等企业遵守该承诺；并保证其本人及其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2012 年 01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	承诺：如因税务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补缴或被追缴历次增资或整体变更时股东所涉及的所得税，或因公司当时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本人将全额承担上述补缴或被追缴的所得税款项及其相关费用或损失。	2012 年 01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	承诺：如公司被有关主管部门要求为员工补缴此前所欠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或被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就上述事项以任何方式向公司或子公司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得有关主管部门支持的，杨耀光、邓	2012 年 01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志溢、李源、杨伟光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款项和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以及因此所支付的一切相关费用，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	承诺：如子公司佛山华力威因未实现承诺的创税额而被要求支付违约金，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全额承担有关违约金及因此所支付的一切相关费用，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2 年 05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	关于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自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四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数量每年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票数量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则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4 年 03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	关于购回股份的承诺：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以二级市场价格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本次发行上市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开发售的股份（不包括其他股东本次发行上市时公开发售部分及锁定期结束后在二级市场减持的股份）。	2014 年 03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	关于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 年 03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承诺：实际控制人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承诺，详见公司之《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承诺》。	2014 年 03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	关于公开发行上市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数量每年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票数量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则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	2014 年 03 月 06 日	2021 年 01 月 22 日	履行中
	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5）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	2014 年 03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因；（2）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①本人将促使公司严格遵守并执行前述相关措施；②本人将促使公司制定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在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的情况下，实现每年现金分红水平不低于《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中规定的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的标准，本人将促使公司制定符合上述承诺的现金分红方案，并将在股东大会表决相关议案时投赞成票。③倘若本人未执行本承诺，则本人应遵照签署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要求承担相应责任并采取相关后续措施。	2014 年 06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	承诺：未来如公司因三山科技创业产业园地块未实现承诺的创税额而被要求支付违约金，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全额承担有关违约金及因此所支付的一切相关费用，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4 年 07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	承诺：如果公司本次不正当竞争纠纷诉讼案件最终败诉，并因此需要支付任何赔偿金、相关诉讼费用，或因本次诉讼导致公司的生产、经营遭受任何损失，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将共同承担因本次诉讼产生的赔偿金、相关诉讼费用及生产、经营损失等可能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4 年 12 月 02 日	2015 年 2 月 12 日	履行完成
	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	承诺：如果公司拥有的关于机动车排放物检测工况法系统的相关专利技术，因存在侵害他人专利或他人合法权益的情形，而发生专利侵权诉讼且公司最终败诉，并因此需要支付任何赔偿金、相关诉讼费用，或因该等专利侵权诉讼导致公司的生产、经营遭受任何损失，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将共同承担因该等专利侵权诉讼产生的赔偿金、相关诉讼费用及生产、经营损失等可能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4 年 12 月 02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杨耀光、邓	承诺： 如果公司的'柴油车排放污染物的电加	2015 年 01 月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志溢、李源、杨伟光	热式前置样气处理装置'专利最终被宣告无效而导致公司的生产、经营遭受任何损失的，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将共同承担因该专利无效而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一切损失。	05 日		
	国泽资本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在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期间，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2012 年 01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国泽资本	关于公开发行上市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数量两年内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票数量的 100%，减持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则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	2014 年 03 月 06 日	2018 年 1 月 22 日	履行中
	国泽资本	关于流通限制及资源锁定的承诺：自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4 年 03 月 06 日	2016 年 01 月 22 日	履行中
	杨耀光、邓志溢、李源	关于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	2014 年 03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有的公司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杨耀光、邓志溢、李源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承诺：董事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承诺详见公司之《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承诺》。	2014 年 03 月 06 日	2018 年 1 月 22 日	履行中
	杨耀光、邓志溢、李源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1、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将上缴发行人所有；（5）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014 年 03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杨耀光、邓志溢、李源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董事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详见公司之《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2014 年 06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	不适用				

有）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廖朝理、叶东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 是 √ 否 □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 是 √ 否 □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内未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关于公布广东省 2014 年第一、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高字[2015]30 号），于 2015 年 4 月 8 日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 2014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相关信息如下：

证书编号：GR201444000578

发证时间：2014 年 10 月 10 日

有效期：三年

此前，公司已于 2008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1 年通过复审认定。2014 年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 2014 年度已按 15%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所获税收优惠政策不影响公司 2014 年度经营业绩。

十五、控股子公司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公司的子公司华贝软件没有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企业所得税按25%计征。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600,000	100.00%						30,600,000	10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0,600,000	100.00%						30,600,000	10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600,000	8.50%						2,600,000	8.5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000,000	91.50%						28,000,000	91.50%
三、股份总数	30,600,000	100.00%						30,6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4998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耀光	境内自然人	20.42%	6,250,000		6,250,000			
邓志溢	境内自然人	20.42%	6,250,000		6,250,000			
李　源	境内自然人	20.42%	6,250,000		6,250,000			
杨伟光	境内自然人	20.42%	6,250,000		6,250,000			
国泽资本	境内非国有法人	8.50%	2,600,000		2,600,000			
苏启源	境内自然人	2.94%	900,000		900,000			
王光辉	境内自然人	2.78%	850,000		850,000			
罗彩芹	境内自然人	0.20%	60,000		60,000			
叶顺英	境内自然人	0.20%	60,000		60,000			
李红卫	境内自然人	0.20%	60,000		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于 2011 年 1 月 1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强化了一致行动关系，约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在其（包括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履行股东、董事权利和义务时始终保持一致的意思表示，采取一致行动”，履行一致行动义务的期限“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后 48 个月”。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杨耀光	中国	否
邓志溢	中国	否
李源	中国	否
杨伟光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杨耀光自 2010 年以来，担任本公司董事长职务；邓志溢自 2010 年以来，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李源自 2010 年以来，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杨伟光自 2010 年 12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1 年 9 月以后在公司无任职。杨伟光自 2010 年以来，担任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杨耀光	中国	否
邓志溢	中国	否
李源	中国	否
杨伟光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杨耀光自 2010 年以来，担任本公司董事长职务；邓志溢自自 2010 年以来，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李源自 2010 年以来，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杨伟光自 2010 年 12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1 年 9 月以后在公司无任职。杨伟光自 2010 年以来，担任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前 10 名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股）	限售条件
杨耀光	6,250,000	2019 年 01 月 23 日		首发锁定股
邓志溢	6,250,000	2019 年 01 月 23 日		首发锁定股
李源	6,250,000	2019 年 01 月 23 日		首发锁定股
杨伟光	6,250,000	2019 年 01 月 23 日		首发锁定股
国泽资本	2,600,000	2016 年 01 月 23 日		首发锁定股

苏启源	900,000	2018 年 01 月 23 日		首发锁定股
王光辉	850,000	2018 年 01 月 23 日		首发锁定股
罗彩芹	60,000	2016 年 01 月 23 日		首发锁定股
叶顺英	60,000	2016 年 01 月 23 日		首发锁定股
李红卫	60,000	2016 年 01 月 23 日		首发锁定股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1、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增减变动原因
杨耀光	董事长	男	60	现任	6,250,000	0	0	6,250,000					
邓志溢	董事、总经理	男	49	现任	6,250,000	0	0	6,250,000					
李源	董事、副总经理	男	62	现任	6,250,000	0	0	6,250,000					
李莎	独立董事	女	50	现任									
田国华	独立董事	男	65	现任									
肖泽民	监事会主席	男	41	现任	60,000	0	0	60,000					
罗彩芹	监事	女	44	现任	60,000	0	0	60,000					
李春早	监事	男	37	现任									
苏启源	总工程师	男	43	现任	900,000	0	0	900,000					
王光辉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850,000	0	0	850,000					
伍颂颖	董事会秘书、副	女	42	现任	50,000	0	0	50,000					

	总经理												
邓振宇	财务总监	男	41	现任									
合计	--	--	--	--	20,670,000	0	0	20,670,000	0	0	0	0	--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会成员（5 人）

杨耀光，男，1954 年生，董事长，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广东矿冶学院工业自动化专业。1996 年 4 月起，在本公司历任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兼任中国汽车保修设备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委员、全国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检测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兼副秘书长、中国计量协会机动车计量检测技术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职务。201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2012 年 3 月至今，兼任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华力威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邓志溢，男，1965 年生，董事、总经理，毕业于江苏工学院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1996 年 4 月起，在本公司历任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等职。201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李源，男，1952 年生，董事、副总经理。1996 年 4 月起，在本公司历任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等职。201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05 年 6 月至今兼任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华贝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 11 月至今兼任全资子公司南华仪器（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田国华，男，1949 年生，独立董事，高级工程师，大学学历。1990 年至 2000 年，历任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所办公室副主任、汽车二室副主任、汽车二室主任、汽车部主任，同期还担任交通运输部汽车保修设备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主任、交通部汽车挂车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主任。1996 年至 2000 年，并担任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汽车安全检测研究会常务理事。2000 年至 2006 年，任全国汽车维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长。2000 年 6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中国汽车保修设备行业协会秘书长。2005 年 11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中国汽车保修设备行业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2010 年 7 月起，任中国汽车保修设备行业协会副会长。2010 年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李莎，女，1964 年生，独立董事，管理学硕士，会计学副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1991 年至 2008 年，在广东财税高等专科学校任教，任会计系副主任。2008 年 12 月至今，在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任教，任会计学院会计学副教授；2009 年 9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 年 7 月至今任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 年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2、监事会成员（3 人）

肖泽民，男，1973 年生，监事会主席，机械设计工程师，大学本科学历。2003 年 4 月起，在本公司研发中心任副总工程师等职。2010 年 12 月至 2011 年 9 月担任本公司监事职务。2011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李春早，男，1977 年生，监事。1997 年 2 月至 2008 年 7 月，在本公司生产部任班组长。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在本公司品质管理部任检验员。2010 年 9 月至今，在本公司物控中心任成品仓主任。2010 年 12 月至今选举为监事会职工代

表监事。

罗彩芹，女，1970 年生，监事，大专学历。1997 年 9 月起，在本公司历任销售中心经理等职。2011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职务。

3、高级管理人员（7 人）

杨耀光，简历参见本节 董事会成员 部分。

邓志溢，简历参见本节 董事会成员 部分。

李源，简历参见本节 董事会成员 部分。

王光辉，男，1969 年生，本科学历。1999 年起，在本公司任副总经理等职。201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苏启源，男，1971 年生，大学学历，电气工程师、软件工程师。自 1996 年起，在本公司任总工程师等职。201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

伍颂颖，女，1972 年生，大专学历。2001 年 3 月起，在本公司任人事行政部经理等职。201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职务。

邓振宇，男，1973 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2000 年 5 月至 2001 年 2 月，在广东能兴控股集团发展有限公司任主管会计。2001 年 3 月至 2011 年 5 月，在广东运峰电力安装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1 年 6 月入职本公司，2011 年 8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耀光	佛山市华力威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2 年 03 月 29 日		否
李源	佛山市华贝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5 年 06 月 25 日		是
李源	南华仪器（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12 月 05 日		否
田国华	中国汽车保修设备行业协会	副会长	2005 年 11 月 15 日	2014 年 07 月 25 日	是
李莎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副教授	2008 年 12 月 01 日		是
李莎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 年 09 月 23 日	2014 年 08 月 15 日	是
李莎	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07 月 19 日	2017 年 08 月 07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	华贝软件系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李源于 2005 年 6 月 25 日共同出资组建，华贝软件设立时注册资本				

职情况的说明	为 1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90 万元，李源先生出资 10 万元。2010 年 8 月 23 日，公司与李源先生签订《佛山市华贝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 10 万元的价格受让李源持有的华贝软件 10%的股权。2010 年 9 月 15 日，完成本次股权变更登记。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方案，独立董事发表意见，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独立董事每月领取固定津贴，津贴标准参照同区域类似规模的上市公司公告的支付予独立董事的津贴金额。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其原职务薪酬，董事长按总经理级别领取薪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薪酬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所属的工种、承担的职责等，适用公司《薪酬制度》计算确定。其中，监事李春早适用岗位制，其他人员适用年薪制。公司《薪酬制度》所涉各种类薪酬标准均综合考虑区域、行业、物价综合指数、公司经营状况、最低工资标准等各项参考因素制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14 年公司共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共 269.80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杨耀光	董事长	男	60	现任	37.2		37.2
邓志溢	董事、总经理	男	49	现任	36.4		36.4
李源	董事、副总经理	男	62	现任	35.46		35.46
李莎	独立董事	女	50	现任	3.57		3.57
田国华	独立董事	男	65	现任	3.57		3.57
肖泽民	监事会主席	男	41	现任	20.51		20.51
罗彩芹	监事	女	44	现任	15.75		15.75
李春早	监事	男	37	现任	5.71		5.71
苏启源	总工程师	男	43	现任	34.32		34.32
王光辉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34.32		34.32
伍颂颖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42	现任	13.16		13.16
邓振宇	财务总监	男	41	现任	29.83		29.83
合计	--	--	--	--	269.8	0	269.8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稳定，无变动情况。

五、公司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员工人数（含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 329 人，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具体结构分布如下：

专业结构

员工类别	人数（人）	占职工总人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98	29.79%
销售人员	38	11.55%
技术人员	139	42.25%
财务人员	7	2.13%
管理人员	22	6.68%
行政后勤	25	7.60%
合计	329	100%

教育程度

员工类别	人数（人）	占职工总人数的比例
本科学历以上	123	37.39%
大学专科学历	84	25.53%
中专及中专以下	122	37.08%
合　计	329	10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

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章程（草案）》已经本公司 2014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时生效。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和规定，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和执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一次年度大会，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主持，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及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不规范的情况。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列席股东会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通过不断的学习熟悉并掌握相关法律法规，从根本上保证董事立足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有一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履行。各位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薪酬制度》、《绩效管理制度》，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直接与公司业绩挂钩。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管理制度》等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电话、电子邮箱、传真、深交所互动易、巨潮资讯网站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并尽可能解答投

资者的疑问，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公平地享有知情权。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的发展。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 是 √ 否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6 月 26 日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2 月 28 日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18 日		
201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1 月 06 日		

三、报告期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4 年 02 月 12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4 年 04 月 02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4 年 06 月 0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4 年 07 月 23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4 年 10 月 20 日		

四、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在 2015 年 1 月 23 日在深交所挂牌上市，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了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强化信息披露责任意识，建立内部责任追究机制，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已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年报信息披露重

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保障和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14GZA1039
注册会计师姓名	廖朝理、叶东

审计报告正文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663,496.93	91,065,354.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0,000.00	1,471,852.70
应收账款	34,613,772.30	23,567,658.28
预付款项	4,192,918.76	2,814,759.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89,632.35	845,876.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473,390.73	39,199,290.1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1,983,211.07	158,964,791.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306,653.63	7,346,074.4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591,069.93	19,138,029.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83,808.80	575,707.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2,610.37	1,239,376.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34,142.73	28,299,187.99
资产总计	221,717,353.80	187,263,979.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947,048.41	10,353,043.35
预收款项	9,129,528.93	6,481,654.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283,647.44	5,367,183.84
应交税费	6,760,496.27	5,660,826.5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508.34	132,088.5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160,229.39	27,994,796.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9.60	379.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0,189.60	379.20
负债合计	32,380,418.99	27,995,175.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600,000.00	30,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421,450.97	28,421,450.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0,435.54	-64,342.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594,986.08	9,531,716.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7,780,933.30	90,779,978.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9,336,934.81	159,268,803.5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9,336,934.81	159,268,803.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1,717,353.80	187,263,979.17

法定代表人：杨耀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振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柳珠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626,749.70	80,140,571.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0,000.00	1,420,400.00
应收账款	36,387,312.67	23,567,658.28
预付款项	3,240,942.13	2,513,364.9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95,057.55	866,142.75
存货	43,815,293.93	39,137,638.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6,115,355.98	147,645,776.0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400,000.00	10,4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414,318.00	4,414,318.00
投资性房地产	220,896.15	243,806.55
固定资产	6,822,890.97	6,740,403.7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285,058.55	8,661,138.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83,808.80	575,707.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7,224.49	1,121,495.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804,196.96	32,156,870.68
资产总计	209,919,552.94	179,802,646.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206,930.12	17,289,818.17
预收款项	8,901,460.00	6,456,907.50
应付职工薪酬	4,643,126.08	4,678,624.87
应交税费	4,511,258.83	4,490,393.2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2,817.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262,775.03	32,998,560.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0,000.00	0.00
负债合计	32,482,775.03	32,998,560.8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600,000.00	30,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618,623.32	26,618,623.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594,986.08	9,531,716.88
未分配利润	107,623,168.51	80,053,745.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7,436,777.91	146,804,085.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9,919,552.94	179,802,646.7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5,848,187.35	125,421,263.50
其中：营业收入	145,848,187.35	125,421,263.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2,491,736.04	93,831,230.85
其中：营业成本	75,511,870.49	60,758,523.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18,269.97	1,148,300.17

销售费用	16,676,010.20	13,882,248.78
管理费用	20,086,804.19	19,191,873.42
财务费用	-2,169,194.22	-1,549,428.60
资产减值损失	967,975.41	399,713.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356,451.31	31,590,032.65
加：营业外收入	2,833,268.37	2,051,756.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96,894.74	113,884.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8.10	26,919.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092,824.94	33,527,904.16
减：所得税费用	6,028,601.03	4,738,178.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064,223.91	28,789,725.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064,223.91	28,789,725.85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07.31	-58,573.6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07.31	-58,573.6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07.31	-58,573.6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07.31	-58,573.62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068,131.22	28,731,152.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068,131.22	28,731,152.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825	0.94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825	0.94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杨耀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振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柳珠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45,779,037.99	125,424,887.76
减：营业成本	89,702,452.58	74,224,937.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30,158.26	882,460.47
销售费用	13,977,905.85	11,747,225.27
管理费用	16,868,016.34	15,632,205.91
财务费用	-1,940,134.61	-1,316,424.86
资产减值损失	955,671.57	435,009.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24,353.63	9,144,529.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009,321.63	32,964,003.66
加：营业外收入	1,317,765.03	181,268.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0
减：营业外支出	96,894.74	110,884.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8.10	26,919.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230,191.92	33,034,387.15
减：所得税费用	3,597,499.89	3,319,566.5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32,692.03	29,714,820.5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632,692.03	29,714,820.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650,205.46	145,638,709.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06,741.25	1,870,334.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2,044.35	2,319,658.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338,991.06	149,828,702.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371,456.14	77,721,652.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547,031.44	20,746,071.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44,662.29	14,255,377.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74,044.88	14,284,420.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137,194.75	127,007,522.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01,796.31	22,821,180.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07,518.65	2,162,568.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07,518.65	2,162,568.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07,518.65	-2,162,568.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64.68	-27,531.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98,142.34	20,631,081.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872,594.59	70,241,513.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470,736.93	90,872,594.5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556,471.91	145,764,566.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9,566.50	2,046,224.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446,038.41	147,810,791.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386,523.35	86,877,423.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59,918.68	18,418,501.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47,882.37	10,401,261.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58,482.41	11,898,865.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452,806.81	127,596,05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3,231.60	20,214,739.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24,353.63	9,144,529.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24,353.63	9,144,529.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31,407.26	1,980,098.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31,407.26	1,980,098.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7,053.63	7,164,430.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3,822.03	27,379,170.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947,811.73	52,568,641.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433,989.70	79,947,811.7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600,000.00				28,421,450.97		-64,342.85		9,531,716.88		90,779,978.59		159,268,803.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600,000.00				28,421,450.97		-64,342.85		9,531,716.88		90,779,978.59		159,268,803.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3,907.31		3,063,269.20		27,000,954.71		30,068,131.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07.31				30,064,223.91		30,068,131.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63,269.20		-3,063,269.20		
1．提取盈余公积									3,063,269.20		-3,063,269.2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00				28,421,		-60,435.		12,594,		117,780		189,336

	,000.00				450.97		54		986.08		,933.30		,934.8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600,000.00				28,421,450.97		-5,769.23		6,560,234.82		64,961,734.80		130,537,651.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600,000.00				28,421,450.97		-5,769.23		6,560,234.82		64,961,734.80		130,537,651.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573.62		2,971,482.06		25,818,243.79		28,731,152.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573.62				28,789,725.85		28,731,152.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71,4		-2,971,4		

									82.06		82.06		
1．提取盈余公积									2,971,482.06		-2,971,482.0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00,000.00				28,421,450.97		-64,342.85		9,531,716.88		90,779,978.59		159,268,803.5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600,000.00				26,618,623.32				9,531,716.88	80,053,745.68	146,804,085.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600,000.00				26,618,623.32				9,531,716.88	80,053,745.68	146,804,085.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63,269.20	27,569,422.83	30,632,692.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632,692.03	30,632,692.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63,269.20	-3,063,269.2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063,269.20	-3,063,269.20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00,000.00				26,618,623.32				12,594,986.08	107,623,168.51	177,436,777.9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600,000.00				26,618,623.32				6,560,234.82	53,310,407.18	117,089,265.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600,000.00				26,618,623.32				6,560,234.82	53,310,407.18	117,089,265.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71,482.06	26,743,338.50	29,714,820.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714,820.56	29,714,820.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71,482.06	-2,971,482.06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971,482.06	-2,971,482.06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00,000.00				26,618,623.32				9,531,716.88	80,053,745.68	146,804,085.88

三、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前身系佛山市南华仪器有限公司（设立时为南海市南华仪器有限公司）。

公司于 1996 年 4 月 24 日成立，通过注册资本的变更，公司取得广东省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44068200001247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发起人杨耀光、李源、邓志溢、杨伟光等 36 位自然人于 2010 年 12 月 1 日签订的发起人协议书及当时的章程的规定，发起人将佛山市南华仪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000,000.00 元，各发起人以其各自拥有的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43,791,457.91 元折为股本人民币 28,000,000.00 元，余额人民币 15,791,457.91 元作为资本公积。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实收资本为 30,600,000.00 元。

注册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 59 号

经营范围：研制、生产、销售：仪器仪表，机动车检测及诊断设备、配件，自动系统，计算机及配套设备，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安装及售后维修、咨询服务。

本公司专业从事机动车环保和安全检测用分析仪器及系统研发、生产和销售，现有产品主要包括机动车排放物检测仪器、机动车排放物检测系统、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以及前照灯检测仪。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佛山市华贝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佛山市华力威科技有限公司、南华仪器(香港)有限公司 3 家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详见附注八与附注九。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南华仪器（香港）有限公司以其注册地香港流通的法定货币港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下同）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

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公司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此类金融资产，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10、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重大（大于等于 50 万元人民币）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间应收款项	其他方法
组合 2：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出现存在明显特殊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的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直线方法计提折旧。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1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年	5.00%	9.50-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00%	19.00-31.67%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6、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B、后续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等，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软件	5年	购买软件系统的版权原则上不约定使用年限但是软件系统会随着计算机技术发展不断升级，根据行业经验，一般5年期限为一个更新周期
土地使用权	50年	公司根据土地出让期限
非专利技术	2年	合同收益年限

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临时建筑支出、装修及其他支出，其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临时建筑支出	直线法	2年
装修及其他支出	直线法	5年

19、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由于离职产生，在离职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补偿款，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20、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关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1）不需安装产品：在满足上述条件下，于商品发出后确认收入实现。

2）需安装系统产品：产品已发出，按合同完成安装，公司取得客户签署的安装完工证明（《货物安装完工确认单》）

或验收证明，此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1、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 ，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政府补助为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3、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2014 年，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要求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 年 7 月 23 日，财政部以财政部令第 76 号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要求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议案已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根据要求实施相关准则的日期，采用新颁布的会计准则或修订后的会计准则。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的说明：

受影响的项目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1-12月）			2013年1月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4,342.85	64,342.85	--	-5,769.23	5,769.23	--
其他综合收益	--	-64,342.85	-64,342.85	--	-5,769.23	-5,769.23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营业税	租金管理费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佛山市华贝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5.00%
佛山市华力威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南华仪器（香港）有限公司	16.50%

2、税收优惠

（1）本公司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1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0844000116，有效期三年），2012 年 3 月取得复审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14400041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高科技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经佛山市南海区地方税务局桂城税务分局备案同意，本公司 2013 年度享受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本公司根据 2014 年 10 月 10 日《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以及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广东省 2014 年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公示》（粤科公示[2014]15 号），本公司拟认定为广东省 2014 年高新技术企业，已通过 15 日的公示期。根据“附注十三、3、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的信息，公司已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444000578）；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暂免征收部分小微企业增值税和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13]52 号）、《关于暂免征收部分小微企业增值税和营业税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3 年第 49 号）规定：公司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取得适用营业税的月营业额不超过 2 万元，暂免征收营业税。

（2）佛山市华贝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佛山市华贝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属软件公司，2008 年 12 月 1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0844000101，有效期三年），2012 年 3 月取得复审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144000218），经佛山市南海区国家税务局备案同意，2013 年度享受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2014 年度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按 2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3 年度以及 2014 年度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该公司经批准先按 17%计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004.43	1,594.77
银行存款	96,463,732.50	90,870,999.82
其他货币资金	192,760.00	192,760.00
合计	96,663,496.93	91,065,354.5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97,870.80	1,172,170.76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函保证金	192,760.00	192,760.00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0,000.00	1,471,852.70
合计	250,000.00	1,471,852.70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626,418.07	100.00%	2,012,645.77	5.50%	34,613,772.30	24,760,590.48	100.00%	1,192,932.20	4.82%	23,567,658.28
合计	36,626,418.07	100.00%	2,012,645.77	5.50%	34,613,772.30	24,760,590.48	100.00%	1,192,932.20	4.82%	23,567,658.2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8,982,649.67	869,479.49	3.00%
1 至 2 年	5,188,977.00	518,897.70	10.00%
2 至 3 年	2,021,610.40	404,322.08	20.00%
3 至 4 年	409,946.00	204,973.00	50.00%
4 至 5 年	16,523.00	8,261.50	50.00%
5 年以上	6,712.00	6,712.00	100.00%
合计	36,626,418.07	2,012,645.77	5.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54,251.6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0.00	
合计	0.00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4,538.0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年内实际核销款项为公司核销若干非关联公司的零星应收货款尾数。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广西博白县海上王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1,758,750.00	1年内	4.80%	52,762.50
武汉益方金土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104,000.00	1年内	3.01%	33,120.00
玉林市桂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1,028,000.00	1年内	2.81%	30,840.00
济南华新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840,000.00	1年内	2.29%	25,200.00
岳阳顺程车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742,100.00	1-2年	2.03%	74,210.00
合计	5,472,850.00		14.94%	216,132.50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34,496.91	96.23%	2,695,448.93	95.76%
1 至 2 年	55,964.00	1.33%	44,442.85	1.58%
2 至 3 年	28,994.85	0.69%	74,867.55	2.66%
3 年以上	73,463.00	1.75%		
合计	4,192,918.76	--	2,814,759.33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肇庆市华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75,500.00	1年以内	13.73%
北京恒泰英杰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370,000.00	1年以内	8.82%
Chuan Jack Trading Corporation	328,516.49	1年以内	7.84%
佛山市虹创计算机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308,954.16	1年以内	7.37%
Crushproof Tubing Company	165,913.08	1年以内	3.96%
合计	**1,748,883.73**		**41.72%**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7,895.00	14.80%	517,895.00	100.00%		517,895.00	35.92%	517,895.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81,576.00	85.20%	191,943.65	6.44%	2,789,632.35	924,096.01	64.08%	78,219.86	8.46%	845,876.15
合计	3,499,471.00	100.00%	709,838.65	20.28%	2,789,632.35	1,441,991.01	100.00%	596,114.86	41.34%	845,876.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武汉市城市利用外资项目管理办公室(质押金)	517,895.00	517,895.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合计	517,895.00	517,895.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308,215.00	69,246.45	3.00%
1 至 2 年	295,890.00	29,589.00	10.00%
2 至 3 年	333,241.00	66,648.20	20.00%
3 至 4 年	27,640.00	13,820.00	50.00%
4 至 5 年	7,900.00	3,950.00	50.00%

5 年以上	8,690.00	8,690.00	100.00%
合计	2,981,576.00	191,943.65	6.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3,723.7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0.00	
合计	0.00	--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319,555.00	1,302,075.00
押金	179,916.00	139,916.01
合计	3,499,471.00	1,441,991.01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金融高新技术服务区管理委员会三山新城建设局	建设保证金	1,500,000.00	1 年以内	42.86%	45,000.00
玉溪城市建设投资公司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64,915.00	1 年以内	7.57%	7,947.45
江苏陆地方舟新能源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50,000.00	2-3 年	7.14%	50,000.00
林兆华	押金	40,000.00	1 年以内	1.14%	1,200.00

林兆华	押金	100,000.00	1-2 年	2.86%	10,000.00
乌鲁木齐汇展源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11,000.00	1-2 年	3.17%	11,100.00
合计	--	2,265,915.00	--	64.74%	125,247.45

6、存货

（1）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809,055.39		21,809,055.39	18,805,133.92		18,805,133.92
在产品	19,241,481.89		19,241,481.89	18,022,142.53		18,022,142.53
库存商品	1,602,956.93		1,602,956.93	1,479,483.46		1,479,483.46
委托加工材料	819,896.52		819,896.52	892,530.22		892,530.22
合计	43,473,390.73		43,473,390.73	39,199,290.13		39,199,290.13

7、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101,478.96	3,981,612.13	4,387,111.22	4,045,418.52		18,515,620.83
2.本期增加金额		964,751.71	346,609.43	218,523.60		1,529,884.74
（1）购置		964,751.71	346,609.43	218,523.60		1,529,884.74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17,777.78	27,789.35			145,567.13
（1）处置或报废		117,777.78	27,789.35			145,567.13
4.期末余额	6,101,478.96	4,828,586.06	4,705,931.30	4,263,942.12		19,899,938.4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946,871.29	1,444,794.60	3,732,396.39	3,045,484.08		11,169,546.36

2.本期增加金额	287,989.80	772,798.23	196,523.63	234,378.80		1,491,690.46
（1）计提	287,989.80	772,798.23	196,523.63	234,378.80		1,491,690.46
3.本期减少金额		59,664.67	8,287.34			67,952.01
（1）处置或报废		59,664.67	8,287.34			67,952.01
4.期末余额	3,234,861.09	2,157,928.16	3,920,632.68	3,279,862.88		12,593,284.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66,617.87	2,670,657.90	785,298.62	984,079.24		7,306,653.63
2.期初账面价值	3,154,607.67	2,536,817.53	654,714.83	999,934.44		7,346,074.47

8、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312,050.00		257,281.55	1,988,570.01	22,557,901.56
2.本期增加金额	12,102,500.00			396,526.06	12,499,026.06
（1）购置	12,102,500.00			396,526.06	12,499,026.06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2,414,550.00		257,281.55	2,385,096.07	35,056,927.6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735,808.79		64,320.36	619,742.78	3,419,871.93
2.本期增加金额	466,753.41		128,640.72	450,591.63	1,045,985.76
（1）计提	466,753.41		128,640.72	450,591.63	1,045,985.7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202,562.20		192,961.08	1,070,334.41	4,465,857.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211,987.80		64,320.47	1,314,761.66	30,591,069.93
2.期初账面价值	17,576,241.21		192,961.19	1,368,827.23	19,138,029.6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支出	422,722.44		158,520.48		264,201.96
其他支出	152,985.44		33,378.60		119,606.84
合计	575,707.88		191,899.08		383,808.80

其他说明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22,484.42	410,310.86	1,789,047.06	268,388.2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44,677.15	51,701.57	209,807.79	31,471.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73,490.45	161,023.53	1,142,885.34	171,432.80
未支付职工薪酬	5,156,789.31	827,279.51	5,165,955.86	775,458.73
递延收益	220,000.00	33,000.00		
无形资产摊销	-162,671.01	-30,705.10	-49,165.93	-7,374.89
合计	9,354,770.32	1,452,610.37	8,258,530.12	1,239,376.01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	1,149.26	189.60	2,298.18	379.20
合计	1,149.26	189.60	2,298.18	379.20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705.10	1,452,610.37	-7,374.89	1,239,376.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705.10	189.60	-7,374.89	379.20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871,273.48[1]	511,124.38
合计	871,273.48	511,124.38

注：1 由于子公司佛山市华力威科技有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 性，因此其可抵扣亏损未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 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154,891.59	154,891.59	
2017	356,232.79	356,232.79	
2018	360,149.10		
合计	871,273.48	511,124.38	--

其他说明：

11、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类	10,647,048.41	9,953,043.35
应付研发支出及其他	300,000.00	400,000.00
合计	10,947,048.41	10,353,043.35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0.00	
合计	0.00	--

其他说明：

12、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9,129,528.93	6,481,654.09
合计	9,129,528.93	6,481,654.09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0.00	
合计	0.00	--

13、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367,183.84	22,400,817.33	22,484,353.73	5,283,647.4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68,165.07	968,165.07	
三、辞退福利		16,362.50	16,362.50	
合计	5,367,183.84	23,385,344.90	23,468,881.30	5,283,647.44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81,755.86	19,835,196.55	19,851,868.10	5,165,084.31
2、职工福利费		894,557.32	894,557.32	
3、社会保险费		873,390.35	873,390.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678,702.53	678,702.53	
工伤保险费		95,454.61	95,454.61	
生育保险费		99,233.21	99,233.21	
4、住房公积金	790.00	325,009.25	325,009.25	79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4,637.98	370,244.42	437,109.27	117,773.13
8、残疾人保障金		102,419.44	102,419.44	
合计	5,367,183.84	22,400,817.33	22,484,353.73	5,283,647.44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26,597.31	926,597.31	
2、失业保险费		41,567.76	41,567.76	
合计		968,165.07	968,165.07	

其他说明：

14、应交税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46,988.45	1,819,981.56
企业所得税	4,397,603.37	3,416,870.24
个人所得税	29,232.15	23,510.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3,289.20	127,398.71
教育费附加	61,409.66	58,773.78
房产税	11,815.79	11,893.55
土地使用税		136,952.40
堤围费	21,145.38	26,158.29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939.77	32,225.28
印花税	8,072.50	7,062.70
合计	6,760,496.27	5,660,826.59

其他说明：

15、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介服务费	36,804.59	39,105.00
运输费及杂项	2,703.75	92,983.51
合计	39,508.34	132,088.51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0.00	
合计	0.00	--

其他说明

16、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20,000.00		220,000.00[2]	注 2
合计		220,000.00		220,000.00	--

注：2 该笔款项由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财政局拨付，根据“佛财工【2013】157 号”文件，签订佛山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项目合同书，用于“红外吸收氮氧化物检测仪的研制及产业化”项目经费补助。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红外吸收氮氧化物检测仪的研制及产业化		220,000.00			2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20,000.00			220,000.00	--

其他说明：

1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600,000.00						30,600,000.00

其他说明：

18、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421,450.97			28,421,450.97
合计	28,421,450.97			28,421,450.9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342.85	68,250.16	64,342.85		3,907.31		-60,435.5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4,342.85	68,250.16	64,342.85		3,907.31		-60,435.5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4,342.85	68,250.16	64,342.85		3,907.31		-60,435.5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20、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531,716.88	3,063,269.20		12,594,986.08
合计	9,531,716.88	3,063,269.20		12,594,986.0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法定盈余公积增加是公司根据实现的净利润按照 10%计提。

21、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0,779,978.59	64,961,734.8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0,779,978.59	64,961,734.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064,223.91	28,789,725.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63,269.20	2,971,482.0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780,933.30	90,779,978.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5,848,187.35	75,511,870.49	125,421,263.50	60,758,523.22
合计	145,848,187.35	75,511,870.49	125,421,263.50	60,758,523.22

23、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6,16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7,324.15	666,248.44
教育费附加	354,567.49	285,535.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6,378.33	190,356.72
合计	1,418,269.97	1,148,300.17

其他说明：

24、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03,468.40	4,900,854.99
差旅费	4,705,012.10	3,900,394.25
售后服务费	1,076,855.82	778,503.46
运输费	2,234,923.66	1,737,613.32
业务招待费	1,427,297.06	1,303,528.23
租金	503,252.98	460,435.43
市场推广费	879,246.12	593,541.47
招标代理费	69,008.50	52,693.50
折旧费	134,661.03	121,273.41
其他	42,284.53	33,410.72
合计	16,676,010.20	13,882,248.78

其他说明：

25、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开发费	9,140,546.04	8,647,510.40
职工薪酬	6,059,273.22	5,780,800.96
行政办公费	2,365,958.49	2,132,071.64
中介服务费	566,617.08	793,394.63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1,020,780.65	964,700.02
税费	523,401.83	551,887.55
其他	410,226.88	321,508.22
合计	20,086,804.19	19,191,873.42

其他说明：

26、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225,543.38	1,607,340.67
汇兑损益	3,826.63	4,832.66
手续费及其他	52,522.53	53,079.41
合计	-2,169,194.22	-1,549,428.60

其他说明：

2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967,975.41	399,713.86
合计	967,975.41	399,713.86

其他说明：

28、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0.00	0.00	
政府补助	2,634,242.62	1,900,334.23	2,634,242.62
其他	199,025.75	151,422.18	199,025.75
合计	2,833,268.37	2,051,756.41	2,833,268.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1,506,741.25	1,870,334.23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企业扶持奖励专项资金	527,501.37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企业扶持奖励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第二批南海区打进品牌战略与自主创新项目扶持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一批区推进品牌战略与自主创新项目扶持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对外贸易专项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634,242.62	1,900,334.23	--

其他说明：

29、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68.10	26,919.29	368.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68.10	26,919.29	368.10
对外捐赠	10,000.00		10,000.00
其他	86,526.64	86,965.61	86,526.64
合计	96,894.74	113,884.90	96,894.74

其他说明：

30、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242,024.99	4,912,360.1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3,423.96	-174,181.84
合计	6,028,601.03	4,738,178.31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092,824.9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413,923.7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23,977.3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339.3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39,525.0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41,381.4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9,891.43
加计扣除所得税影响	-624,284.61
递延所得税费用影响	-213,423.96
所得税费用	6,028,601.03

其他说明

3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19 其他综合收益。

32、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47,501.37	30,000.00
利息收入	2,225,402.48	1,607,340.46

投标保证金	608,785.00	678,150.25
其他	355.50	4,168.03
合计	4,182,044.35	2,319,658.7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行政办公费	2,001,259.90	2,533,428.81
差旅费	4,791,317.51	3,950,404.55
运输费	2,179,772.25	1,523,406.16
业务招待费	1,394,858.06	1,223,195.72
投标保证金	1,147,215.00	918,015.25
其他经营费用	5,659,622.16	4,135,969.85
合计	17,174,044.88	14,284,420.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地建设保证金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0,064,223.91	28,789,725.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967,975.40	399,713.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91,690.46	1,473,847.70
无形资产摊销	1,045,985.76	834,615.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1,899.08	172,428.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8.10	26,919.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234.36	-173,989.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9.60	-192.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74,100.60	-12,436,300.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43,461.85	-3,613,272.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65,433.01	7,351,571.13
其他	5,207.00	-3,886.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01,796.31	22,821,180.6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6,470,736.93	90,872,594.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0,872,594.59	70,241,513.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98,142.34	20,631,081.0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6,470,736.93	90,872,594.59
其中：库存现金	7,004.43	1,594.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463,732.50	90,870,999.8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470,736.93	90,872,594.59

其他说明：

本年及上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与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余额的差额为受限的履约保函保证金。

3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2,760.00	履约保函保证金
合计	192,760.00	--

其他说明：

35、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97,870.80
其中：美元	46,605.96	6.12	287,185.90
港币	13,525.19	0.79	10,684.90
应收账款	--	--	2,040.85
其中：美元	302.50	6.12	2,040.85
港币		--	
预付款项			609,303.47
其中：美元	98,463.49	6.12	606,732.02
港币	3,255.00	0.79	2,571.45
预收款项			228,068.93
其中：美元	37,012.16	6.12	228,068.93
港币		--	

其他说明：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境外子公司南华仪器（香港）有限公司以其注册地香港流通的法定货币港币为记账本位币。

2）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	2014年度折算汇率	2013年度折算汇率
资产负债类项目	0.79	0.79
权益类（除“未分配利润”）项目	即期汇率	即期汇率
利润表项目、现金流量表项目	0.79	0.80

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的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佛山市华贝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软件业	100.00%		设立
佛山市华力威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研发	100.00%		设立
南华仪器(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港币有关，除本公司香港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和港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 美元	46,605.96	179,068.40

货币资金 - 港币	13,525.19	87,026.94
应收票据-美元	--	8,350.00
应收账款-美元	302.50	--
预付账款-美元	98,463.49	20,823.04
预付账款-港币	3,255.00	3,255.00
其它应收款-港币	9,400.00	9,400.00
应付账款-美元	--	--
预收账款--美元	37,012.16	4,016.00
其它应付款-港币	49,826.50	62,184.95

（2）价格风险

本公司产品以市场价格销售机动车安全检测产品，因此主营业务收入受到产品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而且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精密电子元器件（主要为红外检测器、光敏二极管、热敏电阻）和专用机电产品以及外协材料。精密电子元器件和专用机电产品以及外协材料价格上涨时，公司成本升高毛利减少；精密电子元器件和专用机电产品以及以及外协材料下跌时，公司成本降低毛利增加。因此，在产量和销售量确定的情况下，公司存在主要原材料精密电子元器件和专用机电产品以及外协材料格波动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波动的风险。

2、信用风险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应对措施包括：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有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主要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5,472,850.00 元。详见附注“七、3、（4）”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情况详见附注七相关科目的披露情况。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6,663,496.93	--	--	--	96,663,496.93
应收票据	250,000.00	--	--	--	250,000.00
应收账款	28,982,649.67	5,188,977.00	2,448,079.40	6,712.00	36,626,418.07
其它应收款	2,308,215.00	295,890.00	886,676.00	8,690.00	3,499,471.00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8,570,705.74	1,281,892.03	1,094,450.64	--	10,947,048.41
其它应付款	39,508.34	--	--	--	39,508.34

应付职工薪酬	5,283,647.44	--	--	--	5,283,647.44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杨耀光	--	--	--	20.42	20.42
杨伟光	--	--	--	20.42	20.42
李源	--	--	--	20.42	20.42
邓志溢	--	--	--	20.42	20.42

（2）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杨耀光	6,250,000.00	6,250,000.00	20.42	20.42
杨伟光	6,250,000.00	6,250,000.00	20.42	20.42
李源	6,250,000.00	6,250,000.00	20.42	20.42
邓志溢	6,250,000.00	6,250,000.00	20.42	20.42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佛山市嘉得力清洁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之一杨伟光持有该公司 76%股权
晋丰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总经理邓志溢表兄梁永雄控制的公司
杨耀光	董事长
邓志溢	董事、总经理
李源	董事、副总经理
李莎	独立董事
田国华	独立董事
肖泽民	监事会主席
罗彩芹	监事

李春早	职工监事
苏启源	总工程师
王光辉	副总经理
伍颂颖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邓振宇	财务总监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外购固定资产	20,683.7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		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报告期没有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杨耀光	办事处租赁	36,000.00	36,000.00
邓志溢	办事处租赁	84,000.00	84,000.00
李源	办事处租赁	84,000.00	84,000.00
合计		204,000.00	204,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2010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分别与杨耀光、邓志溢、李源签署《租赁协议》，租赁该三人分别位于武汉、北京、上海的

房产，作为公司在该三处的办事处工作人员工作场所，月租金分别为 3,000.00 元、7,000.00 元、7,000.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管薪酬	2,626,592.53	2,550,270.26

5、关联方承诺

关联方承诺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相关说明内容。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子公司华力威与佛山市国土资源和城乡规划局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规定：“除不可抗力外，本合同项下宗地拟建项目自投产之日起五年内，连续三年的每年创税额均不得低于 780 万元/年，创税额达不到此标准的，视为违约，受让人须自南海区狮山镇人民政府确定其违约金之日起 30 日内，一次性向南海区狮山镇人民政府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为实际年创税额与约定创税额的差额。逾期缴纳违约金的，每延期一日须向南海区狮山镇人民政府支付相当于违约金的 1‰作为滞纳金。”基于此事项，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杨耀光、邓志溢、李源以及杨伟光于 2012 年 5 月 3 日出具了《承诺函》，就子公司佛山华力威以出让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涉及到的创税额保证事宜做出如下承诺：“如子公司佛山华力威因未实现承诺的创税额而被要求支付违约金，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全额承担有关违约金及因此所支付的一切相关费用，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2014 年 7 月 21 日，公司与佛山市南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订《网上挂牌交易成交确认书》（编号：TD2014（NH）WG003）。根据该确认书，公司竞得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三山科技创业产业园 SS-A05-02 地块的国有建设土地使用权，地块面积 15,668.9 平方米（折合：23.5 亩），成交地价款为 1,175 万元。根据本次挂牌的相关文件，公司应将该宗地用于机动车检测产业总部及研发生产项目，并于 36 个月内建设完毕申请竣工验收；公司须保证自该宗地拟建物业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后次年起连续 3 年内，以该宗地为注册地的进驻企业（包括本公司）的年均纳税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350 万元/年，本公司年均纳税额不低于人民币 1,800 万元/年，如违反该等创税额约定的，须自确定违约之日起 30 日内一次性支付违约金，数额为实际纳税额与规定纳税额差额的 2 倍（纳税实际发生额以南海区国、地税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为准）。

实际控制人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已作出书面承诺，未来如公司因未实现承诺的创税额而被要求支付违约金，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全额承担有关违约金及因此所支付的一切相关费用。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本公司其他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详见第五节、八。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4 日收到知识产权代理机构北京瑞恒信达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普通合伙）转发的国家知识产权局《无效宣告请求受理通知书》（发文序号：2014120900559870），主要内容为德高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对公司拥有的

实用新型专利“柴油车排放污染物的电加热式前置样气处理装置”（专利号：201120459929.2）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无效宣告请求，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复审委员会已受理该请求。

公司收到该等文件后，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及时收集和准备相应材料，并已聘请广州市南锋专利事务所有限公司代理办理上述专利无效宣告请求有关事务。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于 2015 年 1 月 5 日共同出具书面承诺如下：“如果公司的‘柴油车排放污染物的电加热式前置样气处理装置’专利最终被宣告无效而导致公司的生产、经营遭受任何损失的，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将共同承担因该专利无效而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一切损失”。

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 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102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申请于 2015 年 1 月 4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9 号”文核准，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1020 万股。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日，公司已按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6.08 元成功发行 102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64,016,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142,516,000.00 元。2015 年 3 月 4 日，公司在工商行政部门完成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 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160,000.00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9 日收到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的《应诉通知书》（（2015）济民三初字第 96 号、（2015）济民三初字第 97 号）、《告知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书》（（2015）济民三初字第 96 号、（2015）济民三初字第 97 号）、

《开庭传票》及原告驾道（山东）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下称“驾道公司”）的《民事起诉状》等，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1 月 22 日受理原告驾道（山东）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诉本公司侵害实用新型专利权纠纷、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号分别为（2015）济民三初字第 96 号、（2015）济民三初字第 97 号，分别定于 2015 年 3 月 24 日上午 09:00、下午 13:00 在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

1）根据《民事起诉状》【（2015）济民三初字第 96 号】陈述：驾道公司认为公司未经过许可，在其生产的“NHSM-1 型稳态工况法汽车排气检测系统”“NHV-1 型简易瞬态工况法汽车排放检测系统”等设备中，使用了驾道公司的第 ZL200520023014.1 号“汽油车简易工况法排放检测系统的检测气路”实用新型专利，侵犯了驾道公司的专利权；

2）根据《民事起诉状》【（2015）济民三初字第 97 号】陈述：驾道公司认为公司未经过许可，在其生产的“NHSM-1 型稳态工况法汽车排气检测系统”“NHV-1 型简易瞬态工况法汽车排放检测系统”等设备中，使用了原告的第 ZL03146291.X 号“五气分析仪采样系统反吹清洗装置”两项专利，侵犯了原告的专利权。

因此，驾道公司以公司为被告诉讼至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并提出诉讼请求如下：1、立即停止侵权，即停止制造、销售、使用侵权产品，赔偿原告经济损失，以及为制止侵权合理支出人民币 500 万元【（2015）济民三初字第 96 号】；2、立即停止侵权，即停止制造、销售、使用侵权产品，赔偿原告经济损失，以及为制止侵权合理支出人民币 548 万元【（2015）济民三初字第 97 号】。

就本次诉讼案件，公司已聘请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以及北京大成（济南）律师事务所代理诉讼事宜。

2015 年 3 月 2 日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济民三初字第 96-1 号以及（2015）济民三初字第 97-1 号《民事裁定书》，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为：驳回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案件受理费 100 元，由公司负担。

对上述裁定结果，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委托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提出上诉。

（2）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1 日收到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的《应诉通知书》（(2014)佛中法知民初字第 420 号）、《举证及庭前证据交换通知书》（(2014)佛中法知民初字第 420 号）、《传票》及原告北京金铠星科技有限公司（下称“金铠星公司”）的《民事起诉状》等，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金铠星公司诉公司不正当竞争纠纷一案，案号为（2014）佛中法知民初字第 420 号。

根据《民事起诉状》陈述，金铠星公司认为公司生产、销售机动车排放物检测系统设备，在网站及《招股意向书》中将金铠星公司的产品虚假宣传成自己的产品，并虚假声称系公司自主研发技术，足以使人产生误导，误认为公司具有技术研发的能力，也能生产与金铠星公司同样技术的产品，造成金铠星公司客户大量下滑，产品销售率明显降低，给金铠星公司造成了严重经济损失。因此，金铠星公司以公司为被告诉讼至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并提出诉讼请求如下：一、判令被告立即停止虚假宣传行为，删除其网站中涉及机动车工况排放检测系统系被告全套自主技术的宣传；二、判令被告就其虚假宣传行为在《法制日报》上刊登声明、消除影响；三、判令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共计人民币 5,132,900 元。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已于 2014 年 12 月 2 日共同出具书面承诺如下：“如果公司本次不正当竞争纠纷诉讼案件最终败诉，并因此需要支付任何赔偿金、相关诉讼费用，或因本次诉讼导致公司的生产、经营遭受任何损失，杨耀光、邓志溢、李源、杨伟光将共同承担因本次诉讼产生的赔偿金、相关诉讼费用及生产、经营损失等可能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6 日收到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佛中法知民初字第 420 号《民事裁定书》，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裁定：准许原告金铠星公司撤回起诉；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47730.30 元，减半收取人民币 23865.15 元，由原告金铠星公司负担。

（3）根据 2015 年 3 月 24 日《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以及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布广东省 2014 年第一、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高字[2015]30 号）公示，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444000578），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除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 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本公司无前期差错更正的情况。			

（2）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本公司无前期差错更正的情况。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说明。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382,377.21	100.00%	1,995,064.54	5.20%	36,387,312.67	24,760,590.48	100.00%	1,192,932.20	4.82%	23,567,658.28
合计	38,382,377.21	100.00%	1,995,064.54	5.20%	36,387,312.67	24,760,590.48	100.00%	1,192,932.20	4.82%	23,567,658.2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8,396,608.81	851,898.26	3.00%
1 至 2 年	5,188,977.00	518,897.70	10.00%
2 至 3 年	2,021,610.40	404,322.08	20.00%
3 至 4 年	409,946.00	204,973.00	50.00%
4 至 5 年	16,523.00	8,261.50	50.00%
5 年以上	6,712.00	6,712.00	100.00%
合计	36,040,377.21	1,995,064.54	5.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36,670.3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0.00	
合计	0.00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4,538.0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0.00			
合计	--	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公司核销若干非关联公司的零星应收货款尾数。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佛山市华贝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342,000.00	1年以内	6.10%	--
广西博白县海上王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1,758,750.00	1年以内	4.58%	52,762.50
武汉益方金土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104,000.00	1年以内	2.88%	33,120.00
玉林市桂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1,028,000.00	1年以内	2.68%	30,840.00
济南华新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840,000.00	1年以内	2.19%	25,200.00
合计	7,072,750.00		18.43%	141,922.50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7,895.00	14.79%	517,895.00	100.00%		517,895.00	35.62%	517,895.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83,886.00	85.21%	188,828.45	6.33%	2,795,057.55	935,970.01	64.38%	69,827.26	7.46%	866,142.75
合计	3,501,781.00	100.00%	706,723.45	20.18%	2,795,057.55	1,453,865.01	100.00%	587,722.26	40.42%	866,142.7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武汉市城市利用外资项目管理办公室（质押金）	517,895.00	517,895.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合计	517,895.00	517,895.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272,215.00	68,166.45	3.00%
1 至 2 年	294,390.00	29,439.00	10.00%
2 至 3 年	323,815.00	64,763.00	20.00%
3 至 4 年	27,640.00	13,820.00	50.00%
4 至 5 年	7,900.00	3,950.00	50.00%
5 年以上	8,690.00	8,690.00	100.00%
合计	2,934,650.00	188,828.45	6.4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9,001.1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0.00	
合计	0.00	--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283,555.00	1,272,075.00
押金	168,990.00	128,990.01
租金	49,236.00	52,800.00
合计	3,501,781.00	1,453,865.01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广东金融高新技术服务区管理委员会三山新城建设局	建设保证金	1,500,000.00	1 年以内	42.84%	45,000.00
玉溪城市建设投资公司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64,915.00	1 年以内	7.57%	7,947.45
江苏陆地方舟新能源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50,000.00	2-3 年	7.14%	50,000.00
林兆华	押金	40,000.00	1 年以内	1.14%	1,200.00
林兆华	押金	100,000.00	1-2 年	2.86%	10,000.00
乌鲁木齐汇展源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11,000.00	1-2 年	3.17%	11,100.00
合计	--	2,265,915.00	--	64.72%	125,247.45

3、 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子公司购地款	10,400,000.00	10,400,000.00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划入子公司佛山市华力威科技有限公司的购地款。

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14,318.00		4,414,318.00	4,414,318.00		4,414,318.00
合计	4,414,318.00		4,414,318.00	4,414,318.00		4,414,318.00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成本法核算						
1、佛山市华贝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2、佛山市华力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3、南华仪器（香	2,414,318.00			2,414,318.00		

港）有限公司						
合计	4,414,318.00			4,414,318.00		

（2）其他说明

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5,578,529.99	89,679,542.18	125,213,687.76	74,202,026.80
其他业务	200,508.00	22,910.40	211,200.00	22,910.40
合计	145,779,037.99	89,702,452.58	125,424,887.76	74,224,937.20

其他说明：

6、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24,353.63	9,144,529.01
合计	7,924,353.63	9,144,529.01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8.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7,501.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057.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6,622.9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7,467.10	
合计	774,100.2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中介服务费	316,622.95	2011 年度公司收到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50 万元，该款项是根据《佛山市南海区促进优质企业上市发展扶持办法》收到的政府补助款。在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前，报告期发生的属上述补助款的开支补助范围及限额内的中介服务费，作为此项目列示。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25%	0.9825	0.98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80%	0.9572	0.9572

3、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434,273.59	91,065,354.59	96,663,496.93
应收票据	2,213,215.30	1,471,852.70	250,000.00
应收账款	19,900,025.78	23,567,658.28	34,613,772.30
预付款项	1,445,811.35	2,814,759.33	4,192,918.76
其他应收款	561,396.32	845,876.15	2,789,632.35
存货	26,819,713.84	39,199,290.13	43,473,390.73
流动资产合计	121,374,436.18	158,964,791.18	181,983,211.07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7,468,364.22	7,346,074.47	7,306,653.63
无形资产	19,324,150.21	19,138,029.63	30,591,069.93
长期待摊费用	581,242.92	575,707.88	383,808.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5,471.44	1,239,376.01	1,452,610.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39,228.79	28,299,187.99	39,734,142.73
资产总计	149,813,664.97	187,263,979.17	221,717,353.80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8,432,093.68	10,353,043.35	10,947,048.41
预收款项	2,626,365.40	6,481,654.09	9,129,528.93
应付职工薪酬	4,398,437.87	5,367,183.84	5,283,647.44
应交税费	3,777,785.50	5,660,826.59	6,760,496.27
其他应付款	40,747.96	132,088.51	39,508.34
流动负债合计	19,275,430.41	27,994,796.38	32,160,229.39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2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3.20	379.20	189.6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3.20	379.20	220,189.60
负债合计	19,276,013.61	27,995,175.58	32,380,418.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600,000.00	30,600,000.00	30,600,000.00
资本公积	28,421,450.97	28,421,450.97	28,421,450.97
其他综合收益	-5,769.23	-64,342.85	-60,435.54
盈余公积	6,560,234.82	9,531,716.88	12,594,986.08
未分配利润	64,961,734.80	90,779,978.59	117,780,933.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537,651.36	159,268,803.59	189,336,934.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537,651.36	159,268,803.59	189,336,934.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813,664.97	187,263,979.17	221,717,353.80

4、其他

（1）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备注
应收票据	250,000.00	1,471,852.70	-83.01	注1
应收账款	34,613,772.30	23,567,658.28	46.87	注2
预付款项	4,192,918.76	2,814,759.33	48.96	注3
其他应收款	2,789,632.35	845,876.15	229.79	注4
无形资产	30,591,069.93	19,138,029.63	59.84	注5
预收款项	9,129,528.93	6,481,654.09	40.85	注6

递延收益	220,000.00	--	100.00	注7

注 1：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221,852.70 元，减少比例为 83.01%，减少的主要原因为：票据到期结算。

注 2：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1,046,114.02 元，增加比例为 46.87%，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期系统产品销售收入增加所引起。

注 3：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378,159.43 元，增加比例为 48.96%，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预付材料款未结算以及预付软件款所引起。

注 4：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943,756.20 元,增加比例为 229.79%,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支付建设保证金 150 万元所引起。

注 5：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账面余额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1,453,040.30 元，增加比例为 59.84%，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期购买土地所引起。

注 6：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647,874.84 元, 增加比例为 40.85%,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系统产品销售订单的增加，引起收到客户货款增加。

注 7：2014 年 12 月 31 日递延收益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20,000.00 元, 增加比例为 100.00%,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收到由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财政局拨付，根据“佛财工【2013】157 号”文件，签订佛山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项目合同书，用于“红外吸收氮氧化物检测仪的研制及产业化”项目经费补助，项目尚未完成。

（2）2014 年度合并利润表较 2013 年度同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变动幅度（%）	备注
营业收入	145,848,187.35	125,421,263.50	16.29	注1
营业成本	75,511,870.49	60,758,523.22	24.28	
财务费用	-2,169,194.22	-1,549,428.60	40.00	注2
资产减值损失	967,975.41	399,713.86	142.17	注3
营业外收入	2,833,268.37	2,051,756.41	38.09	注4

注 1：2014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13 年度增加 20,426,923.85 元,增加比例 16.29%；2014 年度营业成本比 2013 年度增加 14,753,347.27 元,增加比例 24.28%；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增加主要因为本期系统产品销量的增加所引起，本期系统产品销售额比上期同期增加比例为 40.39%。

注 2: 2014 年度财务费用比 2013 年度减少 619,765.62 元，减少比例 40.00%，减少的主要因为：财务费用-利息收入的增加所引起。

注 3: 2014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比 2013 年度增加 568,261.55 元, 增加比例 142.17%，增加的主要因为：本期系统产品销售的增加, 应收账款增加以及其他应收款保证金的增加，引起坏账计提增加所致。

注 4: 2014 年度营业外收入比 2013 年度增加 781,511.96 元, 增加比例 38.09%，增加的主要因为：本期收到科技型企业扶持奖励专项资金和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政府补助所引起。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2014年年度报告正本。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